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助理 褚芳好

電話：03-3322101#7592

電子信箱：1004316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100138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376735100E_1110013801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013801_ATTACH2.docx、376735100E_1110013801_ATTACH3.
doc、376735100E_1110013801_ATTACH4.docx、
376735100E_1110013801_ATTACH5.xls）

主旨：檢送「臺中市中等以上學校勤學優秀學生獎學金實施要點」暨相關申請表件各1份，請於即日起至111年3月18日止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1年2月11日中市教學字第11100096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如有疑問，請逕洽臺中市立崇倫國中魏國鼎組長，聯絡電話：04-23712324分機722。
- 三、檢附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函影本及相關附件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

